

团 体 标 准

T/GDFCA 002—2020

放心蛋禽类养殖场等级评价标准 鲜鸡蛋

Rating of Farm Grades of Product standards of reassurance eggs Fresh eggs

(征求意见稿)

2020-xx-xx 发布

2020-xx-xx 实施

广东省食品流通协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给出的规则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技术标准由广东省食品流通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技术标准起草单位:广东绿杨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天祥(广州)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华润创业有限公司、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漳北工作队、广州酒家集团利口福食品有限公司、广州安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广州食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广东省广蛋元农业有限公司、广东省好杰宏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兴泰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广州华生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华润万家有限公司、广东省食品流通协会、广州生命码科技有限公司。

本技术标准主要起草人:蔡若夫、李超宇、杨伟洪、李晓阳、刘守平、李志成、刘利、罗刚、曾广勇、朱宏、文钰、罗诗慧、庞无瑕、钟朝君、云育行、黄绵寿、黄富军、刘丽梅、李兴宇、廖建平、郭忠海、曾庆江、张国鸿、彭荣生、简龙州、颜振波、黎楠、易德育、官维远、柯灿龙。

目录

前 言	II
1 范围	4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4
3 术语和定义	4
3.1 放心鲜鸡蛋	4
4 总则	4
4.1 评价原则	4
4.2 评价体系	4
4.2.1 评价要求	4
4.2.2 等级评价标准	5
5 评价程序	5
5.1 概述	5
5.2 申请	6
5.3 申请审核	6
5.4 评价实施	6

放心蛋禽类养殖场等级评价标准

鲜鸡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放心蛋禽类养殖场良好农业规范的要求。本规定适用于对放心蛋禽类养殖场良好农业规范的符合性判定。

本标准适用于放心蛋禽类养殖场等级评价。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LOBAL GAP 良好农业规范-农场基础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GLOBAL GAP 良好农业规范-家禽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

GB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NY/T388 产禽场环境质量标准

3 术语和定义

3.1 放心鲜鸡蛋

是指实行全链条质量管理，全程可追溯，其品质、安全指标符合本标准的鲜鸡蛋。

4 总则

4.1 评价原则

评价应遵守以下原则

- a. 诚实正直：职业的基础。
- b. 公正表达：真实准确地报告的义务。
- c. 职业素养：在评价中勤奋并具有判断力。
- d. 保密性：信息安全。
- e. 独立性：评价的公正性和评价结论的客观性的基础。
- f. 基于证据的方法：在一个系统的评价过程中，得出可信的和可重复的评价结论。

4.2 评价体系

4.2.1 评价要求

评价要求包括食品安全方针声明、员工健康/安全和福利、员工能力/意识及培训、食品防护物料平衡、食品欺诈、标识和可追溯、有效使用能源、投诉、召回/撤回程序、雏禽福利、饲料

和饮用水、舍内饲养的家禽、饲养密度、通风和温度控制、光照、垫料、户外饲养的家禽、家禽健康、残留检测、用药记录、药物储存、使用过的药物包装容器、人畜共患病的监控/卫生和有害生物防治、伤残家禽的人道淘汰、配送和运输、废弃物和污染物的识别、管理、回收与再利用、HACCP认证等31个部分要求。

4.2.2 等级评价标准

评分项说明：

高关注项：5分项，根据不符合程度得4、3、2、1、0分。。

一般关注项：2分项，根据不符合程度得1、0分。

备注：检查表中NA为Not Applicable，即不适用（或既不扣分也不得分）。

评级标准：计算公式:最终得分=实得分*100/应得分+加分项

序号	得分	企业级别	级别说明
1	≥95 分	A+ 级	优异
2	≥85分 <95分	A 级	优秀
3	≥75 分 <85 分	B+ 级	良好
4	≥60分 <75分	B级	达到基本要求
5	<60分	C级	不符合要求

5 评价程序

5.1 概述

5.1.1 放心蛋禽类养殖场评价程序包括申请，资料审核，评价实施，结果公示，颁发证书，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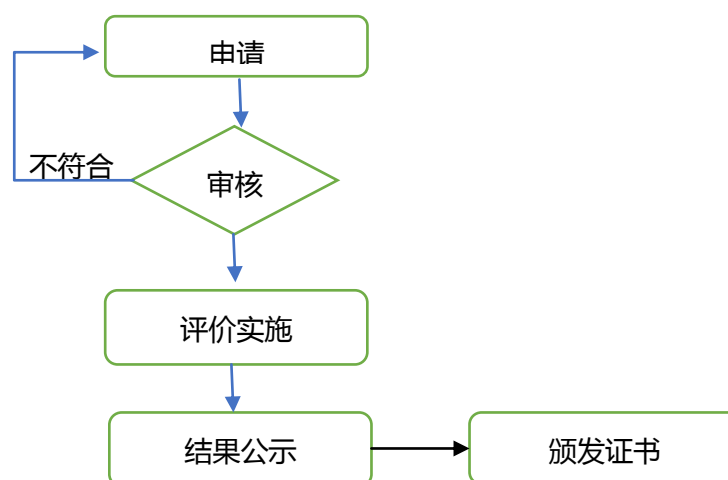


图 1 放心蛋禽类养殖场评价程序

5.2 申请

放心蛋禽类养殖场自愿原则向广东省食品流通协会申请，申请时提供以下材料：

- A. 放心蛋禽类养殖场申请书。
- B. 营业执照。
- C. 管理体系文件目录。

5.3 申请审核

广东省食品流通协会根据放心蛋禽类养殖场提交的申请，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符合基本要求的，按照本标准进行评价实施。材料审核不符合的，由广东省食品流通协会书面告知放心蛋禽类养殖场。

5.4 评价实施

5.4.1 评价机构：由广东省食品流通协会委托审核机构实施。评审机构应采用独立于企业的第三方机构，第三方机构应获得国家认监委认可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资质。

5.4.2 评价人员：评价人员应由取得国家注册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审核员资格人员担任。

5.4.3 评价方式：评价人员依据 GB/T 19011 采用查阅文件，记录，现场观察及询问等方式抽样获得评价证据。

5.4.4 评价报告

评价报告包括但不限于

- 1) 实施评价的组织方式；
- 2) 评价目的、范围及准则；
- 3) 评价过程，主要包括评价的组织安排、文件评审情况、现场评价情况、评价报告编制等；
- 4) 评价内容，包括附录A《放心蛋禽类养殖场等级评价指标表》的所有模块内容。

5.4.5 放心蛋禽类养殖场证书

- 5) 证书有效期见表1

放心蛋禽类养殖场级别	放心蛋禽类养殖场证书有效期
A+ 级	5年
A 级	3年
B+ 级	2年
B 级	1年
C级	不颁发证书

表 1

- 6) 证书在评价结论公示结束后由广东省食品流通协会颁发。
- 7) 证书的暂停、撤销，在换证复评审或有查实的证据证明不符合本标准时，证书颁发机构有权根据 违反本标准的严重程度进行证书的暂停或撤销。
- 8) 换证复审评价
- 9) 持证企业如需继续保持证书应在现有证书有效期到期前 6 个月至 3 个月期间申请换证复审评价。
- 10) 换证复评价程序和要求与首次评价一致，评价机构应在受理换证复评价申请 2 个月内完成换证复审评价。
- 11) 换证复评价通过并公示无异议后即可换发证书，换发的证书有效期与原证书衔接。
- 12) 换证复评价不通过的企业，则原证书到期后自动失效。

附录A

放心蛋禽类养殖场等级评价指标表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1.1 食品安全方针声明			
生产者是否完成并签署了食品安全方针声明？	完成并签署食品安全方针，即承诺对于每个新认证周期而言，应每年更新一次。	2	
	对于选项 1 没有实施 QMS 的生产者，只有当完成并签署了食品安全方针声明以后，自我评估检查表才能是完整的。		
	对于生产者组织实施了 QMS 的多场所生产者，中央管理层可以通过在 QMS 层面完成和签署一份声明来为组织和其所有成员承担此项承诺。这种情况下，不再要求生产者组织成员和个体生产场所单独完成和签署声明。全部适用，除非花卉和观赏植物或植物繁殖材料已获得认证。		
1.2 员工健康、安全和福利			
若发生对员工身体健康、食品安全或畜禽健康和福利产生危害的紧急情况时，所有员工是否都知道本企业相关的紧急情况处理程序？	员工应证明其具有相关意识，知道一旦发生员工身体健康、食品安全、畜禽健康与福利的紧急情况时，应如何行动，包括覆盖饲料和水源供应不足，以及人员疏散的程序。	2	
所有员工是否被告知，当需要住院和临床治疗时，他们有义务告知执业医师他们是从事畜禽养殖的职业？	需要住院或临床治疗的规模化畜禽生产体系饲养场的员工，应及时地告诉执业医师有关他们职业以及可能受到来自微生物感染的风险，如：抗甲氧西林金黄色葡萄球菌（MRSA）和产超广谱β-内酰胺酶细菌（ESBL）等。员工应证明其具有相关意识。	2	
1.3 员工能力、意识及培训			
养殖场能否提供证明，来表明员工在下列责任范围内的能力：	检查时，内部或外部的培训记录和经历应体现员工具有的能力。需要包括以下内容（取决于员工的职责）：	2	
1. 药品的安全使用；	1. 药品的安全使用；		
2. 家禽的饲养管理和照料；	2. 家禽的饲养管理和照料；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3. 家禽的健康和福利（包括对疾病和异常行为的识别）；	3. 家禽的健康和福利（包括对疾病和异常行为的识别）；		
4. 如何处理标准手册所涉及领域的问题的知识；	4. 如何处理标准手册所涉及领域的问题的知识；		
5. 知道何时向何人寻求帮助？	5. 知道何时向何人寻求帮助。 禁止使用临时的、未经培训的人员负责动物。		
当配备会影响动物福利的自动化设备时，饲养人员能否：	员工应证明具有相关知识或能提供培训记录。	2	
1. 证明具有操作设备的能力；	如果没有自动化设备，则不适用。		
2. 证明具有实施日常的保养和维护的能力；			
3. 识别一般故障征兆的能力？			
在本标准中，是否有负责养殖场管理以及负责确认食品安全、动物福利和产品卫生要求的员工？	应有养殖场任命的负责食品安全、动物福利和产品卫生人员的记录。饲养员应能证明其在动物福利方面的能力。	2	
	他们应当能够识别正常和异常的动物行为，认出受伤和常见疾病的症状，实施合适的纠正措施、了解家禽需要的环境条件。		
	应当训练负责每天检查家禽的员工，使他们能够识别所需要淘汰的肉禽。		
	饲养员需要了解与不良的垫料管理（即腿关节灼伤、脚垫病变和胸部水泡等）有关的福利问题。		
1.4 食品防护			
是否对食品防护进行了风险评估，并有程序来解决所识别的食品防护风险？	应识别和评估操作过程各阶段潜在蓄意的食品安全威胁。食品防护风险识别应确保所有输入来源是安全可靠的。应有所有雇员和分包方的信息。应有发生蓄意威胁时的纠正措施程序。	5	
1.5 物料平衡			
对于所有销售量和所有注册的产品，是否有销售记录？	应记录所有注册的产品认证和（当适用时）非认证产品量的销售明细，特别注意销售量和提供的描述。文件应证明在认证和非认证投入和产出的一致性平衡。	5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是否记录和总结了所有产品的数量（生产的、储存的和/或购买的）？	应对认证，适用时非认证、输入（包括购买的产品）、输出和储存的产品数量（包括体积或重量信息）进行记录并对所有注册产品进行汇总，以便促进物料平衡验证过程。	2	
	应规定物料平衡验证频率并与经营规模相适宜，但每个产品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证明物料平衡的文件应被清楚识别。		
是否计算并控制处理过程的转化率和/或损耗（给定生产过程的投入—产出计算）？	应有对每个相关处理过程计算转换率。应估算和/或记录所有产生的废弃物数量。	2	
1.6 食品欺诈			
当供应商提供不符合规格（如伪造的 PPP 或繁殖材料、非食品级包装材料）的投入产品/材料时，食品欺诈可能在初级生产中出现。这可能导致公共健康危机，因此生产者应采取减少这些风险。		5	
生产者是否有食品欺诈隐患风险评估？	可提供当前制定的且业已实施的书面风险评估，以识别潜在食品欺诈问题（如伪造的 PPP 或繁殖材料、非食品级包装材料）。该程序可以是通用的，但应适合实际的生产范围。	5	
生产者是否有缓解食品欺诈的计划？计划是否被实施？	制定并已实施减少食品欺诈问题的书面方案，其上详细规定了生产者实施的用于解决已识别食品欺诈危害的措施。	2	
1.7 应急程序			
是否为应急通风系统提供应急电源？	按照控制点中的要求执行。对于完全采用自然通风的禽舍，则不适用。	2	
是否每月对应急电源或应急通风系统进行一次测试，并保留测试记录？	应提供测试记录，且设备应正常运转。	2	
1.8 标识和可追溯性			
从雏禽到蛋鸡的可追溯性	对于 1 日龄雏禽要记录：供应的孵化场的记录，包括孵化日期、亲本群、到达养殖场的日期、雏禽数量、品种品系、承运人员姓名、运输工具的详细情况和从哪个养殖场配送的。	5	
	要有转移记录及合格证明。		
1.9 有效使用能源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应选择和维护农业设备以达到最优的能源效率。应该鼓励使用可再生能源。		2	
生产者是否能证明对农场能源的使用进行了监控？	有能源使用记录（如列有能源消费明细的发票）。在农场上和农事活动中，生产者/生产者组织知晓能源在哪里以及如何被消耗。为优化能源消耗，应选择和维护农业设备。	2	
根据监控结果，是否有计划提高农场的能源效率？	有识别提高能源效率机会的书面计划。	2	
提高能源效率的计划是否考虑将不可再生能源的使用减到最少？	生产者考虑将不可再生能源的使用减少到最低可能，使用可再生能源。	2	
1.10 投诉			
投诉管理将带来一个总体上更好的生产体系。		2	
是否可获取内外部问题有关的投诉程序？该程序是否能确保投诉被充分记录、研究并跟进，包括采取措施的记录？	有书面的投诉程序，以促进对于问题的投诉进行记录和后续跟踪。对于生产者组织，成员不需要完整的投诉程序，仅需要与其相关的部分。	2	
1.11 召回/撤回程序			
生产者是否有书面的召回/撤回程序，以管理/实施从市场上召回/撤回认证的产品，并每年对这些程序进行测试？	生产者应有书面程序，识别可能导致撤回/召回的事件种类、负责作出产品撤回/召回决定的人员、告知供应链下一环节以及协调存货的方法。	2	
	应每年测试程序以确保其有效。应对测试进行记录（如通过：挑选一个近期销售的批次，识别产品的数量和去向，验证此批产品是否涉及到下一环节，是否可以联系到认证机构。不需要与客户进行模拟召回的实际沟通。电话号码和电子邮件清单已经足够）。		
1.12 养殖场选址及建筑			
地形地势	地表状况为背风向阳、干燥平坦，场区内空气流通顺畅，无涡流现象；近 50 年内没有发生洪水、塌陷或泥石流等严重地质灾害	2	
地理位置	是否远离禁止选址区域内（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调水工程干线等；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与缓冲区；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区、科学研究等人口密集区；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自然灾害频发区)		
	距离村庄、居民区、公共场所、交通干线 1000 米以上;	2	
	距离其他养殖场或养殖小区 2000 米以上;	2	
	距离动物隔离场所、无害化处理场所 3000 米以上;	2	
	距离屠宰场、畜产品加工厂、畜禽交易市场、垃圾及污水处理厂等 5000 米以上;	2	
1.13 雏禽福利			
书面的雏禽的福利标准是否可获得并被执行, 是否评估其符合性?	雏禽的书面福利标准应可获得, 并得到执行、评估和评审。	2	
孵化场的废弃物和弱雏是否被识别, 弱雏是否采用人道淘汰方法?	员工应证明其具有相关意识。	2	
自动设备和传送带是否没有对雏禽造成伤害?	对设备进行感官评估, 应当确认自动设备和传送机不会对雏禽造成伤害。	2	
雏禽是否被放置在干净、干燥和消毒的雏禽盒内?	每次发运后, 感官评估和书面协议应当确认对雏禽盒进行清洁、干燥和消毒。	5	
雏禽盒的空间容量是否不低于 21 cm ² /只?	计算每只雏禽空间容量。盒中的每只雏禽不小于 21 cm ² 。	5	
雏禽活动区域的温度是否受控并监控? 是否配备能减弱光照的设施?	应有温度记录和配备光照减弱设备。对于 PLC 逻辑控制的温度系统, 温度记录可以实时记录于 PLC 逻辑控制系统的硬盘中, 并及时更换硬盘。硬盘记录至少保存 2 年。	2	
配送			
收集的雏禽是否采用专用车辆进行配送?	运输车辆应安装风扇、加热系统、温度记录系统和数据读出系统。运输车辆还应配备装载锁定系统、尾部升降系统, 且易于清洁。运输车辆应装备应急通讯设施。	2	
是否有书面的车辆清洁程序?	所有车辆应按书面的程序进行清洁和消毒。所有车辆在两次装货之间应进行清洁, 并且车辆外部应每天进行清洁。	2	
装载区是否平坦、排水良好且便于卫生管理?	按照控制点中的要求执行。	2	
雏禽供应			
到达养殖场时, 雏禽是否尽快地入栏到预热的育雏间, 并密切观察监控其行为?	1 日龄雏禽应放置在地面温度于 28-30°C 的场地。应提供放置雏禽之前的育雏间的地面温度记录。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如有必要，是否由经过培训且能胜任的畜牧业者施行雏禽人道淘汰？雏禽淘汰之后是否检查，以确保其死亡？	应有负责淘汰雏禽的畜牧业者的培训记录，并验证畜牧业者的知识。	2	
对于雏禽，是否采取可接受的人道淘汰方法？	雏禽人道淘汰可接受的方法应被采用：无论是闷死或淹死。	2	
1.14 饲料和饮用水			
所有的配合饲料是否有法定声明或标签，包括了饲料的描述、数量、保质期、水分含量（如果超过 14%）和成分？	所有的配合饲料应带有法定声明（例：参考欧盟理事会指令 2002/2）或包括对饲料、数量、保质期、水分（超过 14%）和成分（明确的名称或者种类）描述的标签。分析成分应说明（如蛋白质、纤维素、灰分和油）。	5	
所有用于家禽的配合饲料是否经过热处理或有机酸处理，以控制沙门氏菌？	家禽的配合饲料应来源于采用热处理或者有机酸处理的配合饲料的供应商以控制沙门氏菌。配送单上应声明执行了适当的热处理。	2	
所有饲料是否将由天气、虫害和入侵的野生动植物带来污染风险降低到最小的方式进行储存？	饲料应以由天气、虫害和入侵的野生动植物带来污染风险降低到最小的方式进行储存（可以是关闭的门）。	2	
饲料筒仓是否定期清洁？若必要时，根据书面计划消毒以保持饲料的质量和安全性？	饲料筒仓应定期清洁，若必要时，根据书面计划消毒以保持饲料的质量和安全性。应有记录。	2	
如果配合饲料含有鱼粉，鱼粉是否产自或采购于得到独立认证的、可持续且可追溯的供应商？	生产和采购含有鱼粉的配合饲料，鱼粉应源于独立认证的、可持续且可追溯的供应商。可持续认证的证明应在标签或供应商的声明里提供。如果不饲喂鱼粉，则不适用。	2	
所有家禽是否饲喂健康的日粮，并在数量上适于其年龄和品种？	所有家禽日粮应适于其年龄和品种，并在数量上充足，以维持家禽的健康并满足其营养需求。	2	
饲料是否能持续供应？并只在家禽待宰前最多 12 小时停止供应？	饲料应能持续供应或被饲喂，只在家禽待宰前最多 12 小时停止供应。	2	
用于所有家禽采食的饲槽空间容量是否足够容纳家禽同时采食而不发生过度争抢？特别是所有家禽是否能获得足够的饲料以满足其营养需要并保持健康状况？	每 100 只家禽的饲喂空间如下：	2	
	- 喂料斗： 7cm 每只		
	- 循环式喂料斗： 1cm 每只		
地面喂料是可接受的。			
是否提供充足的饮水点和水流量以满足家禽随时饮水需求？	提供的饮水设备至少应达到以下数量：	2	
	- 钟式饮水器：禽每 150 只 1 个，种禽每 100 只 1 个。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乳头式和杯式饮水器：根据厂家推荐，水压和水流量，确定每 10 只~20 只 1 个，且饮水点间隔至少 20cm。 如果是笼养家禽、母鸡应至少有 2 个饮水点。		
饮水器的设计和安装是否能确保溢漏到垫料上的水量最小？	审核时，感官评估和饮水器下面垫料的质量评价应证实其符合性。应提供水溢漏量最小的证据。	2	
所有料槽和饮水设施的设计和使用是否由制定兽医健康计划（VHP）的主治兽医师进行评估？	当评估设施时，考虑以下影响饲喂空间和饮水点的因素：1. 料槽和饮水器的设计；2. 家禽的屠宰体重；3. 每天无光照的持续时间；4. 饲喂模式（即自由采食、限饲或限时饲喂）；5. 对垫料管理的影响；6. 对检查容易程度的影响；7. 生产商的建议。	2	
饲槽和饮水器是否安装在所有家禽都容易接近且能增加其活动的位置？	在禽舍任何地方，家禽到饲槽的采食行走距离不应超过 4m，到饮水器的饮水行走距离不应超过 3m。	2	
饮水器是否根据家禽的年龄和身体大小调整到合适的高度？	饮水器应根据家禽的年龄和身体大小调整到合适的高度。每天检查以降低水的浪费并防止潜在的垫料问题。	2	
若家禽饮用水不是来自城市市政供水的养殖场，能否提供证据表明供应的饮用水是清洁的、适于饮用的，且对家禽的健康、肉或蛋的安全不构成任何危害？	提供符合关于水质要求的水质分析报告。 对于没有法定要求的情况，水质分析应包括： 1. 每年至少检测一次菌落总数，不超过 100,000cfu/ml 2. pH 值（应在 5.5~8） 3. 钙（最大 20° D） 4. 铁（最高值为 2.5mg/l） 5. 亚硝酸盐（最高值为 1.0mg/l） 6. 锰（最高值为 2.0mg/l） 当利用城市市政自来水，则不适用。	2	
供应的水是否符合人饮用水的质量？	年度分析记录应可获得。符合 GB5749 要求。	2	
在每栋禽舍清洁之后及进雏禽前的空舍期，水源、储水罐和饮水点的水是否取样用于监测细菌污染？	在每栋禽舍清洁之后及进雏禽前的空舍期，水源、储水罐和饮水点应取水样用于观测细菌污染情况。如果细菌数量很高，应当找到原因并改正。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所有家禽能否持续地喝到充足、清洁、新鲜的饮用水？是否关注从城市市政自来水到家禽饮水点之间的所有中间储水罐和输水管的清洁卫生？	所有家禽应能持续地喝到充足、清洁、新鲜的饮用水。应当关注从城市市政自来水到家禽饮水点之间的所有中间储水罐和输水管的清洁卫生。对家禽和供水进行感官评估。应有储水罐和输水管的定期的清洁记录。	2	
所有家禽饮水系统是否安装水表，并记录每天的耗水量？如果正常的饮水模式遭到破坏，是否采取纠正措施？	保留每天耗水量的记录以及纠正措施的证据。	2	
源头储水罐是否加盖，出水口是否在底部，并且是否进行卫生管理？	感官评估储水罐的覆盖和出口位置以确保其符合性。应保持源头储水罐定期清洁记录。	2	
是否已保留饲料成份或混合饲料的样品？	家禽配送后，每批交付饲料的样品应在家禽养殖场或饲料加工厂（饲料加工操作是完整的）内再保存3个月。对于育种场，饲料样品的保存时间应至少为家禽配送前的至少8周及家禽屠宰后发运的3个月。	2	
1.15 舍内饲养的家禽			
禽舍			
禽舍是否符合基础要求？	禽舍应符合以下要求：	2	
	1. 屋顶和天花板应处于良好状态、能防水且易于清洁；		
	2. 地面应排水良好、安全、舒适和便于卫生管理；		
	3. 墙壁应能防水、防风雨、防虫害入侵；		
	4. 禽舍应能保温隔热。		
	注意：在炎热的气候条件下，只要能防鼠，则禽舍带有网或网墙建筑物是可以接受的。		
	感官评估，应能证实其符合性。		
禽舍地面是否进行适当地清洁和消毒，以避免禽群的交叉污染？禽舍内地面是否高出舍外地面？	为避免禽群间的交叉污染，禽舍的地面应保持在良好的条件下，以便于进行适当的清洁和消毒。禽舍内地面应高出舍外地面。感官评估，应能证实其符合性。	5	
屋顶、天花板和墙体是否是密封连接？沥青地面是否密封？	应按照控制点中的要求执行，感官评估来确认。	2	
养殖场是否就所有新建可控（封闭）禽舍的设计及设施，或原有禽舍的改建，征询独立专家意见？	提供关于新设施设计的独立专家意见的记录。若没有新建或改建禽舍，则不适用。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是否有体现现存相关正常信息（现存家禽的数量、死亡率、淘汰的次品、温度、湿度、饲料和水的消耗）的禽舍图表？	<p>要有体现相关正常信息的禽舍图表和记录，可手写的，也可以是基于IT的，内容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现存家禽的数量 - 死亡率 - 淘汰的残次品 - 温度（最高和最低） - 湿度 - 饲料的消耗量 - 水的消耗量 用水量 <p>以证明监控是符合要求的。</p> <p>必要时，应采取纠正措施并依据于此形成文件。</p>	2	
是否有体现相关异常信息（不正常行为、垫料质量和有害气体浓度）的禽舍图表？	<p>应有体现相关异常信息的禽舍图表和记录，内容包括：</p> <p>每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正常行为 - 观察到蜷缩和喘息 - 垫料质量打分（根据福利质量评估或者同等的目标评估法） <p>特定时期每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生长周期最后一周氨气的记录 - 生长周期头两周一氧化碳和二氧化碳水平的记录 	5	
每栋禽舍家禽福利的关键点是否已被记录并由养殖场主和主治医师进行定期评估（每年）？关键点是否在每栋禽舍入口或附近展示出来？	<p>每栋禽舍家禽福利的关键点应由养殖场主和主治医师进行记录和定期评估（每年），且这些数据应在每栋禽舍入口或附近展示出来。</p> <p>这些关键点应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家禽可活动的地面总面积； 2. 根据符合最大允许饲养密度的每栋鸡舍的家禽体重而确定的家禽饲养数量； 3. 根据提供的饲喂空间和饮水器数量而确定的家禽饲养量； 4. 饲养管理温度（包括报警范围）； 5. 饲料类型和相关的料斗识别； 6. 日常的光照制度。 <p>数据也可在禽舍入口处的屏幕上展示。应验证年度评审。</p>	5	
1.16 饲养密度			
所有禽舍是否有充足的空间，以便饲养员可以自由进入检查并转移病伤家禽？	感官评估和每栋鸡舍的书面饲养密度计算，以确保符合性。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所有家禽是否有充足的空间能使其进行如下活动时不存在困难：	感官评估以确保符合性。全部适用，除非栖息家禽小于 12 周龄。	2	
1. 活动自由；2. 正常站立；3. 转身；4. 伸展翅膀；5. 栖息；6. 趴下时不碰到其他家禽？			
是否有对活禽重量的定期检查并记录在禽舍图表上？	应有至少以周为单位的活禽重量定期检查，并记录在禽舍图表上。	2	
对于每栋禽舍，是否有记录证明其符合最大饲养密度？系统是否能帮助养殖场主识别当前的饲养密度并针对生长速度显示最大饲养密度将会超标的禽舍采取适当的预防措施？	应提供每栋禽舍饲养密度的书面记录，用于监控生长后期的最大饲养密度不会超标。允许分群以调整饲养密度。全部适用，除非是孵化场。应提供书面的饲养密度计算，不超过 38 kg/m ² 。	2	
1.17 通风和温度控制			
养殖场是否有书面的、可执行的通风计划，该计划应详细规定空气质量参数、通风设备的能力、通风速率、温度和备用系统？	应有并执行书面的通风计划，该计划应详细规定空气质量参数、通风设备的能力（m ³ /h）、通风速率、禽舍温度和备用系统。计算机控制系统的演示作为证据是可接受的。全部适用，除非没有机械通风。	5	
温度和通风量是否适合舍饲系统、家禽日龄、体重和生理状态？	通过感官评估和员工的意识来确保要求得到执行。	2	
是否有书面的通风计划以确保良好的空气质量、适宜的温度和湿度？	要有书面的通风计划以确保良好的空气质量、适宜的温度和湿度。在封闭的禽舍系统要达到至少 4m ³ /kg/h。如果通风系统的有效性出现问题，禽舍的饲养密度应当降低。	2	
通风系统的设计能否使空气污染物控制在相关主管部门要求的关于人最长时间（8 小时/天）在该环境下工作的推荐要求水平之内？	空气污染应控制低于以下推荐要求的水平：	2	
	1. 氨气：10 ppm 2. 二氧化碳：1000 ppm 测试结果记录和为达到目标的行动计划应可获得。浓度含量应在鸡头部位置测量。		
空气质量是否进行控制和管理，以确保空气污染未达到可引起人员明显不适的水平？	现场检查时，应检查空气质量。对于显著的偏离，员工应须知如何改善空气质量。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所有自动通风换气禽舍的设计和运行管理能否解决 3℃ 的温升（即当遮荫处测得的舍外温度超过 30℃ 时，可防止家禽散热而导致的舍内温度升高超过舍外温度 3℃）？	每天温度记录表明满足要求。或者，当遮荫处测得的舍外温度超过 30℃ 时，应有替代通风系统来保证舍内温度不超过舍外温度 3℃。	5	
养殖场是否采取有效措施预防夏季条件下的家禽热应激？其措施可包括降低饲养密度、增加通风量或往屋顶洒水降温。	每天温度记录可证实家禽避免热应激。	2	
是否有禽舍（书面或口头）管理制度来识别家禽的热或冷应激，并有相应的可执行的程序？所有饲养人员是否熟知该制度的内容并能据此操作？	应有书面或口头的管理制度，员工应能证明其了解怎样实施这个管理制度。	2	
养殖单元能否得到天气预报的副本，以考虑并制定针对温度急剧变化的计划？	天气预报和极端条件时所采取措施的记录，应可获得。	2	
是否每天测量并记录所有自动通风禽舍内的最高和最低温度？制定兽医健康计划的主治兽医能否获得这些记录，以便于进行评估？	应有每天的温度记录，并呈现给兽医。对于 PLC 逻辑控制的温度系统，温度记录可以实时记录于 PLC 逻辑控制系统的硬盘中，并及时更换硬盘。记录至少保存 2 年。	2	
空气质量参数（如：氨气、二氧化碳、一氧化碳）是否每周在规定的采样时间内（如：中午、夜晚等）进行测量并记录？制定兽医健康计划的主治兽医能否获得这些记录，以便于进行评估？	空气质量因素每周在采样时间内进行记录，且兽医能够获得。	2	
1.18 光照		2	
针对采用人工光照饲养的家禽，其光照是否遵循 24 小时的规律且包括总时间不少于 6 小时的非光照期，其中至少有 4 小时连续非光照期，不包括渐暗时间？	按照控制点中的要求执行。感官评估证实其符合性。对于雏禽入舍前 7 天以及预计屠宰前 3 天，以及采用自然光照饲养的家禽，则不适用。	5	
同一禽舍内的光照强度是否保持一致？	同一禽舍内的光照水平应没有差别。感官评估，确认其符合性。人工照明系统的强度应完全可控。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每栋禽舍的光照模式是否已记录？且主治医师能否获得，以便于进行评估？	兽医师能获得光照水平的记录。	2	
禽舍内的光照系统的设计和运行能否保证正常情况下 24h 内至少有 8h 的最低光照强度？	对于肉鸡和种鸡，每 24 小时至少需要 8 小时 20lux 的最低光照强度，在肉鸡眼部高度处进行测量，并且至少能照亮 80% 的使用面积。通过光照记录和灯自动开关控制系统的证据证明。仅采用自然光照时，则不适用，	2	
为减少家禽的异常行为，可能需要低于最低光照强度水平。如果有必要，主治医师是否被正式通知，且是否有养殖场主和主治医师共同批准的行动计划？该行动计划是否考虑了有别于降低光照强度的其它措施（例如，提高环境丰富度）来减少异常行为？	养殖场主应能解释为什么暂时降低光照强度，并且寻求兽医师的同意而制定行动计划（口头或书面的）。如果维持正常光照水平，则不适用。	2	
是否可提供高于最低水平的光照强度？	要有高于最低水平的光照强度以改善家禽的福利和活动水平。	2	
光照系统能否提供 100lux 光照强度用于清洁目的？	感官检查的证据应能确保符合性。如果采用自然光照，则不适用。	2	
1.19 垫料			
所有家禽（笼养种禽除外）是否饲养在或可随时接触维护良好的垫料或排水良好的休息区？	除了笼养种禽外，家禽应饲养在垫料上。垫料应干燥蓬松。除非不使用垫料或笼养种禽。	2	
当使用垫料时，垫料是否符合以下要求：	垫料应：	2	
1. 首次使用时的卫生条件；	1. 首次使用时，有良好的卫生条件；		
2. 适宜的材料和颗粒大小；	2. 采用适宜的材料和颗粒大小；		
3. 储存在农场内时，应离地防雨；	3. 储存在农场内时，应离地防雨；		
4. 保持干燥蓬松；	4. 保持干燥蓬松；		
5. 足够厚度（最少 2cm）以吸收容纳粪尿；	5. 足够厚度（最小 2cm）以吸收容纳粪尿；		
6. 家禽可进行沙土浴；	6. 家禽可进行沙土浴；		
7. 每天要补充表面垫料，必要时更换新的垫料？	7. 每天要补充表面垫料，必要时更换新的垫料。		
	仅当没有使用垫料，则不适用。		
是否有垫料管理，比如保证在移除垫料之前移除任何死禽？是否在禽舍清洗开始之前，移除垫料并用不会渗透的膜覆盖？	在从禽舍移除之前，使用过的垫料要彻底检查是否有残留的死禽。这样的死禽应当按照以上描述的方式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移除、储存和处理。		
	清洗前，垫料应当从禽舍里移除。		
	使用过的垫料堆，应当立即压缩，并用不会渗透的膜紧紧覆盖（无论是储存在有覆盖还是没覆盖的地方），以降低氨气的排放。		
出栏后，舍内垫料是否及时有效地清除并妥善处理？是否保留禽舍清洁和处理记录？	出栏后，垫料应得到适当的处理。应保留禽舍清洁以及垫料适当处理的记录以备验证。	2	
如果重复使用垫料，垫料是否经过净化处理并测试没有微生物风险？	重复使用的垫料应经过净化处理，并证明没有微生物风险。没有重复使用的垫料时，则不适用。	2	
所有饲养人员是否熟知如何正确管理家禽垫料？	员工应证实具备正确管理家禽垫料的知识。仅当没有垫料时，则不适用。	2	
1.20 户外饲养的家禽			
自由散养系统的舍内饲养密度、草场的载禽量、草场通道、饲料成分、家禽大小和屠宰的最小日龄是否遵循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	应遵循有关自由散养系统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	2	
自由散养系统舍外的以下内容是否是真实的：	自由散养系统舍外应符合以下情况：	2	
1. 设计和管理应确保各禽舍周围不会变得泥泞；	1. 设计和管理应确保各禽舍周围不会变得泥泞；		
2. 由植被覆盖的草场组成？	2. 由植被覆盖的草场组成。		
对于能到草场的家禽是否为其提供排水良好的可供休息的户外区域？	对于能到草场的家禽，应当为其提供排水良好的可供休息的户外区域。	2	
对于自由散养的家禽，是否有足够的进出禽舍的通道，并适当分布在禽舍周围，以确保所有家禽迅速进出禽舍？	进出禽舍通道的总长度至少应等同于每 100m ² 禽舍提供 4m 长度的通道。	2	
除外界自然光照不足外，自由散养的家禽每天是否能得到至少 8 小时的光照？除恶劣天气状况外，所有的进出禽舍的通道是否都正常敞开？	员工应证明其知道相关要求。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夏季的自由散养系统，是否能防止家禽扎堆（因而增加热应激的风险），是否为家禽提供足够的避荫区域？	能为 10%禽群提供避荫区，可被书面计算确认的。	2	
自由散养系统的家禽是否得到适当地保护，以防止受到捕食动物的伤害？	自由散养系统的家禽应得到适当保护免受捕食动物的袭击，比如配备针对捕食动物的电防护栅栏以及其他合适的系统。	2	
机械设备			
所有自动设备是否由饲养员或其他有资格的人每天至少进行一次全面检查，以确保设备没有故障？	设备每天检查的记录可获得。应提供故障及时修复或采取其他适宜措施的证据。“自动设备”是指那些自动的或机械的设备，其故障会导致家禽遭受不必要的痛苦，除非这些机械故障能被及时排除或有其他保护畜禽的替代措施。当发现自动设备有故障（是否依照本条款或随时进行的机械检查）时，应确保：	5	
	1. 故障应能及时排除；或 2. 如果不能立即排除，应采取措施来保护家禽免受因自动设备故障而带来的不必要的痛苦和伤害，直到故障被排除。没有自动设备，则不适用。		
当自动设备包括通风系统发生故障时，该系统是否包含：	应提供报警和备用系统的每周测试记录，包括含有通风测试和发生故障时的应急计划的证据。自动通风设备应当有警报系统加上附加的设备或者通风方式（无论是否自动），可以在通风系统失灵的情况下提供足够的通风。饲养员或者其他有资质的人员应当按照上述办法至少每 7 天测试一次报警系统，以检查确保设备没有故障并正常运行。在设备测试或按照本要求进行检查时，如发现故障应立即排除。	2	
1. 报警，系统功能故障时能给出足够警告，以确保正常运行（即使在断电时仍能正常运行）；和	没有自动通风设备时，则不适用。		
2. 通风系统故障时，应有备用设备或通风方法（无论是否自动）能提供足够的通风量，以防止家禽遭受由于系统故障而导致不必要的痛苦？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报警系统是否每天进行检查，并保留检查记录？	饲养员或者其他有资质的人员应当每天测试一次报警系统，以检查确保设备没有故障并正常运行。 在设备测试或按照本条款进行检查时，如发现故障应立即排除。应有每日检查记录。没有报警系统时，则不适用。	2	
对于所有环境可控禽舍，是否有电力故障报警系统？	所有环境可控的禽舍要有主干电网故障报警系统。没有环境可控禽舍时，则不适用。	2	
1.21 家禽健康			
休药期			
对于已接受药物治疗并需要执行休药期的在休药期内的家禽，在交给买方时，是否附有书面的治疗用药声明？所有这些家禽是否被清楚地标识？	提供给买方的详细治疗用药的书面声明的副本。	5	
家禽健康和兽医健康计划			
兽医健康计划通过兽医和经过培训的人员的持续照料来维持畜禽最佳的健康状态。健康的动物是畜禽安全饲养的基础			
畜禽养殖场是否有专门指定的兽医师或有实践经验的兽医？	兽医检查每年至少进行一次，或根据本标准中的特定模块的要求增加检查次数。应有兽医师或有实践经验的兽医的例行兽医检查记录（发票或声明）。	2	
是否在专门指定的兽医师协助下制定并执行书面的兽医健康计划（VHP），且每年至少对该计划进行一次评估并更新？	书面的兽医健康计划应能识别：	5	
	- 疾病预防策略（包括综合防控措施）		
	- 已知或被认为存在的主要疾病		
	- 定期出现的问题的处理措施		
	- 推荐的疫苗接种程序		
	- 推荐的寄生虫控制措施		
	- 饲料或饮用水中加药的要求。		
	评审还应确认：		
	- 畜禽生产表现		
- 畜禽环境			
- 生物安全			
- 员工素质或培训需求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额外要求还被包括在本部分的其他特定模块中。兽医健康计划应每年进行评估并更新，并由兽医师签字。		
兽医健康计划是否包含通常情况下降低抗菌素的使用及在特殊情况下避免使用属于氟喹诺酮类和第三第四代头孢菌素药物的方针？	兽医健康计划应当包括减少通常抗菌素使用，避免使用属于氟喹诺酮类和第三第四代头孢菌素类药物的方针。	2	
如果畜禽患病或受伤，是否立即接受了适当的关注，包括必要时兽医的参与？此外它们是否已被识别？	生病或者受伤的畜禽应立即接受适当的关注，包括兽医的参加，若必要，应得到识别。感官评估，应被执行，且员工应证明其具有相关意识。	2	
每个畜禽养殖单元是否配备用于隔离患病或受伤畜禽的设施？	每个畜禽养殖单元应当配备合适的设施，用于隔离、治疗和恢复患病或受伤畜禽。感官评估，应能确保其符合性。对含有直接淘汰病禽政策的家禽和火鸡养殖场，不适用。	2	
治疗用药是否仅在必要时、或由兽医师出具处方时、或为了预防目的（如驱虫）时，方可使用？	员工应当证明其具有相关意识。	2	
如果动物在休药期内出售，其休药期是否得到严格遵守并传达给新的所有权方？	若畜禽在休药期结束前被卖到其它农场，需要提供书面的确认，包括治疗种类和日期，休药期结束的日期，以及农场保留的记录。任何这样的畜禽应当被清晰标记，并能识别出经过的治疗。检查医药管理记录中最近的治疗，并查看畜禽的识别情况。感官评估应当确保符合性，且员工应当证明其具有相关意识。	2	
涉及任何畜禽外科手术的任意治疗是否由有能力的饲养员或兽医执行？	面谈时，工人应当证明其具有相关意识。	2	
所有兽医设备是否保持清洁，并维护良好？	感官评估，应证实其符合性。应按设备说明书进行清洁。	2	
每个畜禽养殖场是否有书面程序来定位、处理操作过程中发生且已留在畜禽体内的断针？	应有书面程序，并由用针者（注射者）执行。该程序应确保任何断针不会进入食物链，即通过对涉及断针事故畜禽进行标记，以防止在撤回程序执行之前，不被屠宰供人食用。如果可能，观察被标识的畜禽以及可能的屠宰记录。在访谈时，员工应能证明其具有相关意识。除家禽外，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使用过的针和尖锐的器具是否在“利器盒”内进行安全处理，利器盒是否以可靠的方式进行处理，并符合当地法规的要求？	员工应能证明其具有相关意识。应有处于使用中的“利器盒”。	2	
对濒死的畜禽进行紧急屠宰或紧急淘汰处理，是否遵守人道主义原则？	员工应能证明其了解使用的技术。如有相关法律，应遵循法律要求。	2	
农场主是否能证明其理解并执行了适合于养殖场的卫生操作规范？	感官评估，应证明其符合性。在访谈时，员工能证明其具有相关意识。	2	
舍内小气候（例如：气流情况、温度、气体浓度、含尘量）是否维持在不对畜禽的健康产生负面影响的水平？	员工应能证明了解相关要求，且舍内小气候需经评估以满足要求。关于温度和气体浓度的相关指导方针应被遵守（在本标准特定模块中列出的特定要求）。	2	
畜禽养殖场是否参加针对常见人畜共患病病原体的筛选和净化计划？	养殖场应参加外部的筛选计划。	2	
当法律法规要求时，畜禽养殖场是否有一个制度，向相关主管部门通报任何必须报告的疾病？	养殖场应有一个制度，应向相关的主管部门进行通报。如果养殖场饲养家禽，应包括沙门氏菌。	2	
农场是否选择与当地条件相适应的品种，以降低其应激，并最大限度地提高其对有害生物和疾病的抵抗力？	农场应选择与当地条件相适应的品种，以降低其应激并最大限度地提高有害生物和疾病的抵抗力。	2	
无论何时，是否都采用可使畜禽免受痛苦、伤害和疾病的方式进行治疗和处理？	畜禽应当总是按照这种方法来治疗和处理以保护它们免受伤痛和疾病。感官评估，应确保其符合性，访谈时，员工应证明其具有相关意识。	2	
在任何时候，畜禽场内的狗是否受控，并能防止伤害畜禽？	感官评估，应确保其符合性，访谈时，员工应证明其具有相关意识。在奶牛舍和禽舍中不能有狗。	2	
是否按照适合于企业类型的频率来进行兽医巡视？	由指定兽医或有实践经验的兽医进行的常规兽医巡视记录应可获得。巡视频率为：肉禽每个饲养周期2次；种禽每个饲养周期1次；孵化场每批1次。	2	
如果家禽养殖单元被认为或确定存在健康或福利问题，兽医健康计划能否识别其健康或福利问题？	应有书面的兽医健康计划，须确定： 1. 通过媒介传播的、可能影响食品安全的健康问题； 2. 肉鸡的跛行情况； 3. 异常行为（例如啄食羽毛或同类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相残)； 4. 体表和体内的寄生虫感染； 5. 当出现可疑的禽群健康问题时，应进行家禽尸检的程序。																																												
一旦有可疑的群体性健康问题，家禽应上交做尸检，这些发现的记录是否可获得？	如果有可疑的禽群的健康问题，家禽应上交做尸检。养殖场应有任何有关发现的记录。	2																																											
是否记录和评估与兽医健康计划（VHP）相关的健康参数，并在检查时是否可获得？	<p>记录应包括如下要求：</p> <p>1. 每天的死亡和淘汰记录，同时应记录死亡或淘汰的可疑原因（跛行或热应激）；</p> <p>2. 禽群生产性能数据（如生长速度），确保健康问题的能被诊断；</p> <p>3. 待宰家禽的负面类型和水平记录，这些记录应识别出可能是抓伤以及运输到达时死亡的家禽。</p> <p>以下禽群在屠宰场的表现指标应当记录并反馈给养殖场：</p> <table border="1"> <tr> <td>关键福利指标</td> <td></td> </tr> <tr> <td>最大发生率水平（%）</td> <td></td> </tr> <tr> <td>淘汰家禽</td> <td>1.5</td> </tr> <tr> <td>(按农场水平记录)</td> <td></td> </tr> <tr> <td>死亡率（包括被选择的家禽）</td> <td></td> </tr> <tr> <td>5（按农场水平记录）</td> <td></td> </tr> <tr> <td>腿关节灼伤</td> <td></td> </tr> <tr> <td>10</td> <td></td> </tr> <tr> <td>脚垫损伤</td> <td></td> </tr> <tr> <td>30</td> <td></td> </tr> <tr> <td>胸部水泡/氨气灼伤</td> <td>1</td> </tr> <tr> <td>送达时死亡</td> <td>0.25</td> </tr> <tr> <td>断腿和脱臼</td> <td></td> </tr> <tr> <td>1</td> <td></td> </tr> <tr> <td>断翅或脱臼</td> <td></td> </tr> <tr> <td>2</td> <td></td> </tr> <tr> <td>腿和胸的挫伤</td> <td></td> </tr> <tr> <td>2</td> <td></td> </tr> <tr> <td>拒收</td> <td></td> </tr> <tr> <td>1.5</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r> </table> <p>当以上列出的指标水平超标时，记录应能证明其经过了兽医健康计划的评审，并且纠正措施应被执行和文件化。</p>	关键福利指标		最大发生率水平（%）		淘汰家禽	1.5	(按农场水平记录)		死亡率（包括被选择的家禽）		5（按农场水平记录）		腿关节灼伤		10		脚垫损伤		30		胸部水泡/氨气灼伤	1	送达时死亡	0.25	断腿和脱臼		1		断翅或脱臼		2		腿和胸的挫伤		2		拒收		1.5				2	
关键福利指标																																													
最大发生率水平（%）																																													
淘汰家禽	1.5																																												
(按农场水平记录)																																													
死亡率（包括被选择的家禽）																																													
5（按农场水平记录）																																													
腿关节灼伤																																													
10																																													
脚垫损伤																																													
30																																													
胸部水泡/氨气灼伤	1																																												
送达时死亡	0.25																																												
断腿和脱臼																																													
1																																													
断翅或脱臼																																													
2																																													
腿和胸的挫伤																																													
2																																													
拒收																																													
1.5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兽医健康计划是否为群体表现和福利指标的持续改进设定目标？这些目标是否持续地被评审和修订？	禽群表现和关键福利指标应列入兽医健康计划。当记录显示超过明显的容忍度时，应有兽医提供的证据和书面的结果记录。	2	
除饲养周期内死亡率增加外，较大变化的日死亡率（如：超过 0.5%）是否进行调查，以用于健康问题或记录不准确的证据？	记录应表明日死亡率超过 0.5% 已经经过全面调查。当鸡群刚转入时，该比例是正常地超出，除非这种高死亡率一直在延续，否则不必进行调查。当原因始终不明时，需要寻求兽医的建议。	2	
生产者是否有有效的疫苗接种程序，以降低疾病爆发的风险？	要有有效的疫苗接种程序，以降低疾病爆发的风险，并仔细监控以确保有效。	2	
药物使用是否仅可由负责的兽医以处方、或认可的治疗程序、或协议（对于饲料中添加的药物应按照药物饲料处方的方式实行）等形式进行正式批准？	记录应表明每一医疗方案的正式批准都来自于负责的兽医。抗生素的加药治疗只能按照产品许可的要求使用。	2	
含有抗球虫药并有休药期的饲料是否隔离贮存并能够被识别？	如果使用容器贮存加药饲料和标准饲料，需要运行一个系统来保证和识别含有休药期的抗球虫药的饲料的隔离能够得到有效证明。	2	
所有药物是否通过饮水系统提供给禽群，并由受过培训和具有能力的员工通过使用适当的和校准的设备进行管理，以使要求的稀释水平得到控制？这些是否被监控和记录？	经过培训和有资质的员工应当通过使用适当的和校准的设备管理经饮水系统供给禽群的所有药物，以控制要求的稀释水平并且据此被监控和记录。	2	
所有实验室试验结果和治疗的有效性是否被记录，且能够被签约的兽医获得？	所有实验室试验结果和治疗的有效性应当被记录，且能够被签约的兽医获得（如细菌性和敏感性试验）。	2	
是否使用标准化的打分系统为所有可疑的内脏健康问题做内脏尸检打分？是否有相关记录证明其符合性？	当建立的内脏打分临界值超标时，抗生素只能用于内脏健康问题。应当获得每次兽医治疗的内脏打分的文件以证明其符合性。能够获得使用的打分系统和制定的治疗临界值。	2	
是否有可替代的策略来优化内脏健康并降低对抗生素使用的依赖性？	应当实施其它优化内脏健康和降低抗生素依赖性的方法，比如使用益生菌、疫苗和水的酸化处理等。	2	
对于所有的环境可控（全封闭）禽舍，最高、最低温度记录是否能被兽医获取并在兽医健康计划（VHP）内进行评估？	应有每栋禽舍每天的最高和最低温度的记录，可以是手书的，或是基于 IT 的。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对于所有环境可控（全闭）禽舍，舍内空气污染物的记录是否能被兽医获取并在兽医健康计划（VHP）内进行评估？	应有每栋禽舍每天的舍内空气污染物的记录。	2	
禽舍的设施或环境是否以有利于家禽健康的方式进行管理，如果出现问题，能否及时调查，并有兽医和养殖场主同时签署的行动计划来解决该问题？	应考虑设施和环境以保证家禽的健康。记录应表明，当禽群健康状况较差时有兽医意见，必要时应有行动计划被同意并执行以改进设施或环境。仅当没有禽群健康问题时，则不适用。	2	
过期药物（在容器上标记）和使用过的空药瓶是否采用经主治兽医同意的处理方法进行分开储存和处理，以避免后续的误用？	过期药物（在容器上标记）和使用过的空药瓶应分开储存，并按照主治兽医同意的方式处理。感官评估应确保以上这些药物与当前批准畜禽使用的药物分开，并清晰标识出过期。员工应了解处理和判断的方法。	2	
养殖场主是否仅使用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使用的，且在接受治疗的畜禽上进行注册的兽药？	感官评估，应确保储存、使用的药物在当前使用的记录上，并且没在目的地国禁用的、经国家批准认可的、可用于已被批准的畜禽上。应当保存包括所有当前使用药物的清单，目的地国禁用的药物不能被使用。如果要使用农场特定的疫苗，应当遵守使用国相关的法律要求。	2	
是否严格遵守药物的标签说明书，以确保药物的有效管理以及避免给畜禽、员工、消费者和环境带来风险？	管理记录应证实药物被正确使用。	2	
审核期间，能否获得标签说明书或其他官方说明书（例如：由兽医给出的）？	审核时，标签说明书或其他官方说明书是可获得。审核时，标签说明书或其他官方说明书是可获得。	2	
抗菌药物是否没有出于预防疾病的目的而被常规性使用？	不应通过系统性或常规性的抗菌药物的预防性使用和治疗性使用，以弥补较差的卫生条件或不合适的饲养条件。	2	
是否没有属于氟喹诺酮类和第三第四代的头孢菌素类的抗菌药物？	禁止使用属于氟喹诺酮类和第三第四代头孢菌素类的抗菌药物。	2	
是否有降低抗菌素使用量的书面方针，并且该方针定期得到评估和评审？	应当关注抗菌素使用量的减少情况。这点应在书面方针（兽医健康计划）中注明并与签约兽医每年一起评估和评审。应当考虑关于降低使用抗菌素使用的国家标准。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抗菌素的使用是否已经降低到了可接受的水平？	应实现充分减少的抗菌素的使用量，这意味着一年之内抗菌素的使用应低于依据 7.1.7 兽医健康计划设定的相关行动水平。	2	
不得使用生长促进剂		2	
1.22 残留检测			
出现超过最大残留量（MRL）的情况时，是否有书面的行动计划，并且由主治医师或主管部门同意并执行，以防止再次发生？	当超过最大残留量时，现场应有主治医师或主管部门签署的书面行动计划，并得到同意和执行。	2	
1.23 用药记录			
农场是否只购买法律法规允许使用的药物，并保持最新的药物采购记录？	检查期间，唯一的、正式批准的药物最新采购记录应可获得。采购记录应当包括采购日期、产品名称、产品批准号、批号、采购量、到期日期和供应商名称等。	2	
是否保存药物使用的管理记录？	管理记录应当包括以下：产品、批号、管理日期、治疗畜禽的类别、治疗畜禽的数量、用药总量、治疗结束日期、休药期结束日期、药物管理员的名字等。	2	
1.24 药物储存			
是否按照药物说明书（需要时，包括冷冻）的要求，药物被储存在坚固、安全、上锁和光照良好，并远离其他物品的地方？	药物应以正确的温度并在安全、上锁的仓库中储存，个别药物还应根据标签说明书要求进行储存。	2	
使用期间，是否有员工处理意外事故的应急信息和相应的处理设施（例如：洗眼水、足够的清水）？	靠近储存间的应急信息和设施应可获得（最多不超过 10 m）。	2	
是否仅允许经过适当的培训、有药物处理经验的员工进出药物储存间？	访谈时，应证实进入药物储存间的员工是专门指定的，且他们的培训是合适的。结合 AF. 3.2.2（农场基础）进行检查。	2	
所有药物是否储存在原包装容器中，并附带原标签？	对药物进行感官评估，确保其符合性。	2	
1.25 使用过的药物包装容器			
使用过的药物包装容器是否未被重复使用？	处理方法要符合控制点的要求。仅没有使用过的药物包装容器时，不适用。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处理是否以避免环境污染的方式进行？	空的药物包装容器的处理应采用避免污染环境的方法。	2	
如果适用，是否采用官方的收集和处理系统？	应有证据表明，采用的收集和处理系统已被企业在相关主管部门登记。	2	
是否遵守所有当地关于使用过的药物容器和包装处理或销毁的法律法规？	员工能够证明其了解所有当地的法规。	2	
1.26 人畜共患病的监控			
已被确认感染了沙门氏菌的家禽是否在加工厂屠宰程序的最后阶段进行屠宰？	记录应证实有书面的信息传递给加工厂，以确保被沙门氏菌感染的家禽最后被屠宰。全部适用，除非是种鸡。	2	
如果家禽已确认感染了沙门氏菌，是否有书面的清洁消毒程序可供执行，以确保出栏后，舍内的致病菌被彻底消除？	记录应证实出栏后实施了合适的清洁消毒程序。若无沙门氏菌感染，则不适用。	2	
如果之前养殖基地的沙门氏菌测试结果为阳性，后续出栏的禽群是否在确认其沙门氏菌测试结果为阴性时才转入？	记录应证实在家禽出栏之前没有沙门氏菌。若无沙门氏菌感染，则不适用。	2	
1.27 卫生和有害生物防治			
对于所有单独禽舍是否实行“全进全出”饲养制度，以确保所有家禽是同一日龄的禽群？（重要：允许分群）	记录应证实前一批全部离开后，后一批才可进来。	5	
空舍时，禽舍是否按照书面的清洁制度进行全面地清洁消毒？	应有每栋禽舍的详细清洁记录，且应证实清洁程序。禽舍用具、水箱和散装饲料箱、筒仓的清洁消毒程序应包含在该清洁制度内，且应规定消毒剂的类型和稀释比例。设备使用后和储藏之前，也应对设备进行彻底清洁消毒。应提供证据表明清洁程序是有效的，比如对经过清洁和消毒的表面做定期的涂抹试验。	5	
不同禽群间，养殖场是否空舍期？空舍期的长度对于养殖场的大小、疾病的水平和禽舍质量是否适合？	不同禽群间，养殖场应有空舍期。空舍期的长度要适合于养殖场的大小、疾病的水平和禽舍质量。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农场内的猫、狗或其它家养宠物是否没有进入禽舍？	感官评估，确保猫、狗和家养动物未进入禽舍。	2	
员工是否饲养或接触其他家禽或鸟类？	文件证据应当表明员工被正式通知不能以其个人理由私自饲养家禽。	2	
养殖场是否制定书面的规章制度来控制参观人员、车辆和原材料进入？	<p>书面的规章制度可获得，其应涵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为参观人员提供防护服和鞋靴； 2. 进入养殖场的参观人员、车辆和原材料的记录； 3. 消毒剂的供应和其他防止外来疾病进入的预防措施； 4. 禁入区和危险点的清晰可见标识； 5. 参观者进入养殖场，被要求的“没有接触家禽日”的数量 6. 进入养殖场的人员、运输工具和设备、饲料、垫料和其他供应材料、以及在兽医健康计划（VHP）规定范围内的、合适的预防措施的兽医卫生风险评估； 7. 家禽出栏时，适当的卫生管理。 	2	
现场是否有洗手设施和厕所，且包括带有清洁水的水盆、抗菌肥皂或普通肥皂（但同时有杀菌消毒剂）和一次性毛巾？所有员工和参观人员是否有设施设备用于在进入禽舍之前和离开禽舍之后进行洗手或手部消毒？在接触死禽、进餐前后、如厕后是否也洗手？进入包装工序前员工须经过洗手消毒程序。	每个现场要有洗手设施和厕所，且应包括带有供应清洁水的水盆、抗菌肥皂或者普通肥皂（但同时有杀菌消毒剂）和一次性毛巾，且全年执行。要有书面的指导或者展示，要求员工和访问者在进入禽舍前、离开禽舍后、处理死禽后、吃饭前后以及如厕后洗手。进入包装工序前员工须经过洗手消毒程序。	2	
在每栋建筑物的人员访问处以及设备和垫料的入口处，是否提供针对禽舍的鞋靴？	在每栋建筑物的员工入口提供特定禽舍的鞋靴。感官评估，以确保其符合性。	2	
所有消毒剂是否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且按照指定浓度使用？	消毒剂已由主管部门正式批准的证据应由以书面形式来表明。	2	
消毒液是否根据配方进行更换，并且记录？	要有消毒的定期兑换和更换的证据，并记录。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进入禽舍前和离开禽舍后，所有饲养人员和参观人员的鞋靴是否得到清洁或更换？	员工和参观人员应能证明了解更换防护服的要求。	2	
在场所外穿的防护服是否没有在禽舍内穿？	穿在禽舍外的衣服不能穿在禽舍内，反之亦然。	2	
家禽养殖场的车辆是否保持清洁？是否为进出家禽养殖场的车辆提供消毒设施？	有现场车辆的清洁度以及进出现场的车辆消毒设施。	2	
任何有禽或蛋的建筑物是否禁止吸烟，但可在指定区域吸烟？	任何有禽或蛋的建筑物应禁止吸烟。要有标识的指定吸烟区。	2	
是否保留动物有害生物控制检查及其有害生物防治措施的详细记录？	应有有害生物控制检查及采取措施的记录。分包是优选的方法，但养殖场主也可实施他们自己的有害生物控制并有合适的记录。当出现有害虫的迹象时，应进行检查。若有害虫，应有联系电话或内部防治有害生物能力的证据。全部适用，除非无建筑物是普遍情况。	2	
禽舍应为封密空间，在禽舍内设置诱捕式灭蝇灯及粘鼠贴。禽蛋包装车间及仓库内设置诱捕式灭蝇灯及粘鼠贴。	禽舍应为封密空间，在禽舍内设置诱捕式灭蝇灯及粘鼠贴。禽蛋包装车间及仓库内设置诱捕式灭蝇灯及粘鼠贴。在仓库可能对外开放的门口处设置挡鼠板。	2	
1.28 伤残家禽的人道淘汰		2	
确实需要进行人道淘汰时，为防止家禽遭受更严重的痛苦，淘汰是否由有能力的员工及时执行？	应通过访谈或实际操作示范来证明员工具备对家禽实施人道淘汰的能力。	2	
病死畜禽的处理			
应当采取合法措施处理病死畜禽，以确保环境安全和其它畜禽的健康。		2	
病死畜禽的处理是否满足法律法规的要求？	处理方法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例如：如果法律禁止，就不能进行深埋），且员工能够领会其真实意图。尸体应被保护以避免受害虫、鸟类和其他动物的侵害，应采用符合相关主管部门法律规定的深埋、消解或焚化等方式进行处理。应保留收集病死畜禽的适用证据。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是否有可上锁的专用房间、容器来储存死亡畜禽？该房间、容器是否容易清洁和消毒？如有可能，病死畜禽尸体是否储存在养殖区域外？	处理方法应符合控制点列出的要求，且员工应能证明其意识。对于大范围粗放反刍动物饲养，不适用。	2	
1.29 配送和运输			
从养殖场配送的家禽是否处于安静、清洁和休息的状态？	了解员工的知识和能力及观察员工的实际操作来确保其符合性。	2	
所有参与捕捉、运输家禽的员工是否经过培训合格胜任，并且他们是否接到书面的职责规定？这些培训是否每两年更新一次？	对参与捕捉的员工的书面指导和培训要有记录，且定期更新。这应包括适当的病禽应急淘汰的培训和知识。这些培训需要每两年更新。	2	
捕捉期间，所有人员是否安排有休息时间？	捕捉期间，所有人员应安排有休息时间。	2	
是否指定一名捕捉队员来负责监督家禽的车辆装载？	要有指定监督人员的记录。	2	
对于捕捉伤害记录，养殖场主是否能够获得？当在屠宰场内被监控时，捕捉伤害记录在检查时可以获得？	要有捕捉伤害记录及报告给捕捉队的证据。异常高的捕捉伤害，应报告给捕捉队。	2	
是否没有家禽在屠宰前 12 个小时以上被禁食？是否在运往屠宰场的捕捉开始时才禁水？	家禽不应在屠宰前 12 个小时以上被禁食，且不应在运往屠宰场的捕捉开始前禁水。员工应能证明其了解相关要求。	2	
如可能，在捕捉时，光照水平是否可被调整？	员工应当证明光照水平在捕捉时得到调整。对于开放式禽舍，在白天自然光条件下进行捕捉，则不适用。	2	
不适宜运输的家禽或死禽是否未被运输？不适的家禽是否被及时地人道淘汰？	不适宜运输的家禽或死禽不应被运输。不适的家禽应被及时地人道淘汰。	2	
家禽是否没有通过抓提头部、颈部、翅膀或尾巴方式进行捕捉？	家禽不应通过抓提头部、颈部、翅膀或尾巴方式进行捕捉。应有管理人员和（或）饲养人员对运输家禽进行标记的记录。	2	
平坦的、排水良好的装卸区域是否可用于装卸家禽、雏禽和禽蛋，该装卸区是否保持清洁、整齐以及便于卫生管理？	按照控制点中的要求执行。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在装载过程中，所有来源的噪音是否降到最低？	装载评估或员工应能证明了解相关知识。	2	
所有不同品种或性别的家禽是否隔离运输？	除雌雄雏禽以及雌雄家禽相类似外，不同品种或性别的家禽应分开隔离运输。应验证记录。实施感官确认。对于商品肉鸡，则不适用。	2	
出栏时，负责家禽的管理员或饲养员是否在场？管理员或饲养员是否负责确保家禽适合于运输？	按照控制点中的要求执行。	2	
1.30 废弃物和污染物的识别、管理、回收与再利用			
在农场的所有场所，是否识别了可能的废弃物和污染源？	应列出农场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废弃物（如：纸张、纸板、塑料、油等）和污染源（如：过多的肥料、排出的烟、油、燃料、噪音、污水、化学品、浴羊药水、废饲料、过滤网清理下来的藻类等）。	2	
	对于作物，生产者还应考虑剩余的混合药液和容器清洗液。		
废弃物和污染物的管理、回收与再利用	废弃物的减少应当包括：当前规范的评审，避免产生废弃物、减少废弃物、对废弃物再利用，和废弃物回收。	2	
废弃物和污染物行动计			
是否有书面的农场废弃物管理计划以避免和/或尽可能减少废弃物和污染物，废弃物管理计划是否包括适当的废弃物处理规定？	应提供一个包括减少损耗、污染物和废弃物回收的全面的、现行的、书面的计划。空气、土壤和水的污染应与计划中识别的相关产品与来源一起考虑。	2	
场所是否保持干净整洁？	感官评估应证明在生产场所或储存建筑物的紧邻区域，没有废弃物/垃圾存在。如果废弃物和垃圾是工作当天偶然产生的，且量比较少，可以存放在指定的场所。应及时清理其它垃圾和废弃物，包括泄漏的燃料。	2	
柴油和其他燃料油罐的保存区环境是否安全？	所有燃油储存罐应符合当地要求。当当地对容纳溢出没有要求时，最低要求则是堤围区域应不渗透，而且在堤围区域内能至少容纳最大储罐存储量的110%，除非是在环境敏感区域，容纳量应为最大储罐容量的165%。应张贴禁止吸烟的警示牌，且在附近提供合适的消防应急	2	

控制点	等级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设施。		
如果没有害虫、疾病和杂草携带的风险，有机废弃物是否在农场堆肥和回收？	将有机废物材料堆肥并用于土壤改良。堆肥方法确保没有携带害虫、疾病和杂草的风险。	2	
用于洗涤和清洁的水是否确保以对健康和安全风险以及环境影响最低的方式处理？	由于清洗被污染机械而产生的废水，如喷雾设备、个人防护设备、水冷器或有动物的房舍，应收集起来，并得到妥善处置，确保对环境和农场员工、来访者和附近社区的健康和安全以及法律合规性影响最小。	2	
1.31 HACCP 认证(加分项)	公司是否对各原辅料及过程进行了危害分析，并形成了 HACCP 计划及 OPRP 方案,并通过了 HACCP 认证.	5	